

人口老龄化背景下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体系构建

——以合肥市为例

李坤宇

(安徽农业大学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合肥 230031)

摘要: 人口老龄化背景下,老年人精神养老是对传统养老服务内涵的全新拓展,能够切实保障老年人的养老权益,是我国养老事业的发展方向与目标。受限于意识、资源与政策方面的支持力度,我国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存在一定的问题。以合肥市为例,这些问题主要包括老年人精神自养意识及能力不足,社区及邻里的作用未能充分发挥,政府的精神养老主导地位未体现等。为支持老年人的日常生活,满足老年人的精神养老需求,基于差序格局理论,提出通过积极提高老年人社会生活参与度,重点关注老年人的社会情感需求,加快完善精神养老相关法律法规,为老年人提供科学且完善的精神养老服务体系等建议,以期弥合老年人精神需求与精神养老服务的差距。

关键词: 人口老龄化;差序格局;精神养老;服务体系

中图分类号: D669.6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4-8646(2024)09-0018-04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Spiritual Pension Service System for the Elderly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Population Aging

Li Kunyu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Anhui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Hefei 230031, China)

Abstrac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population aging, spiritual pension for the elderly is a new expansion of the connotation of traditional elderly services. It can effectively protect th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the elderly, and it is the development direction and goal of China's elderly care. Limited by the support of consciousness, resources and policies, there are some problems in the spiritual care service for the elderly in China. Spiritual self-care awareness and ability of the elderly is lacked, the role of the community and the neighborhood has not been fully brought into play, and the leading role of the government has not been reflected in Hefei City. In order to support the daily life of the elderly and meet their spiritual needs for old-age care, based on the differential pattern theory, the study proposes suggestions: to actively improve the participation of the elderly in social life, focus on the social emotional needs of the elderly, accelerate the improvement of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for spiritual elderly care, and provide a scientific and perfect spiritual old-age care service system for the elderly, so as to bridge the gap between the spiritual needs of the elderly and spiritual care services.

Key words: Population aging; Differential order pattern; Spiritual pension; Service system

据世界卫生组织估计,到 2030 年,全球 60 岁以上人口的数量将从 2022 年的 10.5 亿增加到 14 亿,到 2050 年将增加一倍以上,届时全球老龄化社会将全面来临,给各国政府、医疗服务提供者与整个社会带来重大挑战^[1]。在此背景下,国家养老服务的本质就是应对不断老龄化的社会与发展带来的后果。养老服务应随社会的发展与老年人的需求增加而不断拓宽外延、

增加内容与提升质量,实现从传统的物质养老到精神养老的转变。现阶段,我国处于从单纯的物质养老服务转向以物质养老服务为主、精神养老服务为辅的阶段,有必要深入探究人口老龄化背景下精神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设。

以合肥市为例,在阐明人口老龄化背景下老年人精神养老必要性的基础上,分析老年人精神养老存在的问题,针对性地提出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体系,旨在加快我国养老服务转变进程,为早日实现以精神养老为主、物质养老为辅的养老服务模式贡献力量。

收稿日期: 2024-02-25

作者简介: 李坤宇(1998-),男,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老年社会工作。

1 人口老龄化背景下老年人精神养老的必要性

在人口老龄化背景下,老年人很容易感到被社会排斥,尤其是那些处于 55~75 岁过渡年龄的老年人,故很多专家强调精神养老的必要性。精神养老服务可为老年人口提供良好的养老环境,在这个环境中,不同的老年个体能够相互作用并进行社会联系,以此介导养老服务行动并对养老服务的转变产生积极影响。

1.1 对传统养老服务内涵的全新拓展

传统的养老服务概念仅针对物质养老部分,旨在为老年人群体提供保障生存所需的物质条件,往往忽略了对老年群体精神需求的慰藉与满足,这种情况与经济社会的发展程度高度相关。随着我国社会与经济的高速发展,在老年群体数量激增的背景下,大部分老年人的物质养老需求已基本满足,老年群体开始寻求新的养老服务,以满足自身不断增长的精神需求,推动养老服务的逐步转型。精神养老更全面地承认老年人作为一个健全人的自然属性,并提供以人为本的养老服务,是实现养老服务转型的关键所在。精神养老强调养老服务机构与提供者主动了解老年人的精神需求,以此为出发点,通过共同决策促进与老年人的伙伴关系,关注老年人的偏好、能力、资源与生活目标并将其融入养老服务。因此,精神养老的研究、政策与实践均强调保障老年人的精神需求是养老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这对于人口老龄化背景下实现高质量养老服务具有重要意义^[2]。合肥市广泛培养服务于老年人精神慰藉、法律援助等的社会工作者与志愿者队伍,为老年人提供便利可及、针对性强的养老服务。从这个角度来看,精神养老不仅是传统物质养老的升级,更是对传统养老服务内涵的全新拓展。

1.2 切实保障老年人享受养老服务的权益

研究表明,精神问题是导致老年人发生抑郁与痴呆的主要原因,尤其是处于 55~75 岁过渡年龄的老年人中,精神问题的发生率在不断增加^[3]。故在现有养老服务体系中关切老年人的心理健康,是我国公共卫生事业的首要任务之一。随着年龄增长,老年人不安全感不断增加,对精神慰藉的需求也不断增加。但大部分老年人普遍缺乏相关知识与技能,未被满足的精神需求可能会导致老年人精神问题的产生及老年人医疗服务利用率的增加。为此,要在既有养老服务体系中有机增加精神养老内容,切实保障老年人各项权益。老年人的物质养老需求是客观的,精神养老需求则是主观的,其产生与变化也是主观的,这就要求养老服务提供者在不稳定的环境中准确判断老年人精神养老需求。如合肥市在当地推广与老年人精神养老相关的知

识,培养老年人的情绪恢复能力。利用一线工作人员与志愿者以支持自我护理的方法刺激老年人的自我支持。发挥第三部门合作伙伴在政策规划与服务提供方面的作用,定期组织老年人精神养老战略利益相关者会议,收集有关优先事项设定与服务的反馈信息。

1.3 符合我国养老事业努力的方向与目标

随机对照结果发现,老年人参与精神养老计划,其孤独感减少,社会参与度增加^[4]。原因可能在于精神养老使老年人从中受益更多,包括促进老年人关于独立、自力更生与自我保健的心态转变,促进其与健康行为、身体及社会活动相关的生活方式改变,向其宣传减少孤独感与孤立感相关的知识,为其提供同伴支持、社区情绪恢复帮助等。类似研究表明,精神养老服务有助于减少老年人的孤独感,促进其心理健康发展,提升其自我认知与社会身份认同。这些变化需随时间的推移持续下去才能真正改变老年人的精神状况,实现老年人精神水平的全面提升,故需提供更加科学完善的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如合肥市着力推进养老服务上下游产业聚集,实现家政、餐饮、旅游、文体、康养等行业互通互联、融合发展,形成养老企业集聚区,不断完善兜底性养老服务,为广大中等收入家庭老年人提供价格适中、方便可及、质量可靠的基本养老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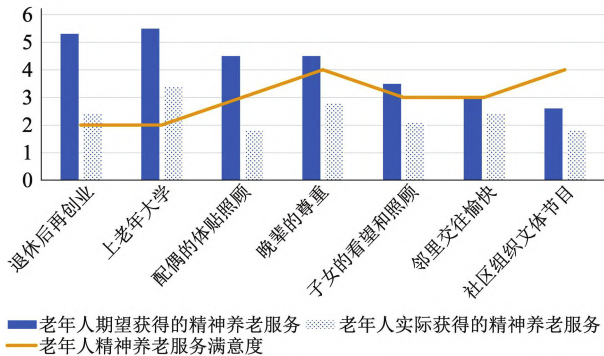
2 老年人精神养老存在的问题

尽管现有研究强调了老年人对精神养老的巨大需求,但相当一部分老年人的精神需求并未得到满足,这增加了老年人抑郁的风险。老年人精神养老存在的问题直接影响社会和谐与整体养老服务水平,影响其养老质量。

2.1 老年人精神自养意识及能力不足

在传统观念中,老年人通常由配偶及成年子女照顾,家庭成员承担为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的责任。随着时代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速,数百万青年外出务工,导致空巢老年人数量增加,核心家庭与子女分离的趋势增加,我国老年人的家庭养老支持呈下降趋势。研究表明,我国独居或与配偶一起居住但无子女照顾的空巢老年人比例从 2017 年的 22% 增加到了 2022 年的 27%^[5]。这种传统家庭结构的变化给老年人获得精神养老服务,尤其是精神自养意识及能力带来挑战。对合肥市 55~75 岁老年人进行相关调研的数据表明,在精神慰藉服务中其最希望获得的是退休后再创业与上老年大学,在精神需求中最希望获得的是配偶的体贴照顾、晚辈的尊重、子女的希望与照顾、邻里的愉快交往及社区组织的文体节目。但老年人希望获得的精神慰藉服务与实际得到的精神慰藉服务存在一定的差异,整体精神养老服务满意度不高。尤其处于 55~75

岁过渡年龄的老年人群体,普遍存在精神自养意识及能力不足的问题。其原因可能有以下两方面:①成年子女外出务工,使老年人获得基本养老支持的机会减少。且随着老年人认知能力与整体心理健康状况下降,其孤独感与被孤立感不断增加。②由于自身受教育程度与学习能力不足,部分老年人,尤其是偏远地区的空巢老年人很难跟上时代发展的步伐,普遍缺乏接受与适应新鲜事物的能力,对包括互联网、智能手机、移动通信等在内的文体娱乐方式接受度不高,精神世界极度空虚。详见图1。



数据来源:《2022年合肥市老年人口与老龄事业统计调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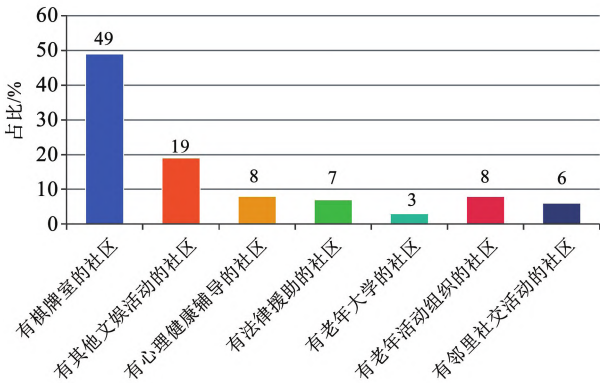
图1 合肥市老年人精神慰藉服务现状调研结果
Fig. 1 Investigation results of spiritual comfort service for the elderly in Hefei City

2.2 社区及邻里的作用未能充分发挥

老年人不可避免地面临多种健康风险与慢性疾病,如糖尿病、心脏病、癌症、关节炎等。人口的健康状况由经济社会条件与人口特征决定,如生活安排、婚姻状况、工作状况等,而在步入老年阶段后,人口的健康状况一定程度上由社区及邻里介导。研究表明,社区及邻里介导了老年人心理教育与心理健康三分之一以上的关联,在老年人的抑郁症状与幸福感方面,社区及邻里的关联性分别为30.0与35.6^[6]。这表明约有三分之一的老年人心理健康影响因素由社区及邻里因素解释,尤其是在55~75岁的老年人群中,当将社区及邻里作为潜在中介因素时,老年人心理教育与心理健康问题不再显著^[7]。故应关注社区及邻里在养老服务,尤其是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中的积极干预作用。但现实中大部分社区的资源有限,难以全面照顾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尤其是难以照顾到老年人的精神养老服务需求。受现代楼房格局与小区环境的限制,老年人的邻里关系较为单一,未能充分发挥邻里地缘关系在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中的积极干预作用。以合肥市为例,其现有社区组织中超半数均为辖区老年人提供简单的棋牌室,但提供其他文娱活动、心理健康辅导、法律援助项目、老年大学项目、老年活动组织及邻里社交活动的社区数量较少,难以满足合肥市146多万老年人的精神养老服务需求。详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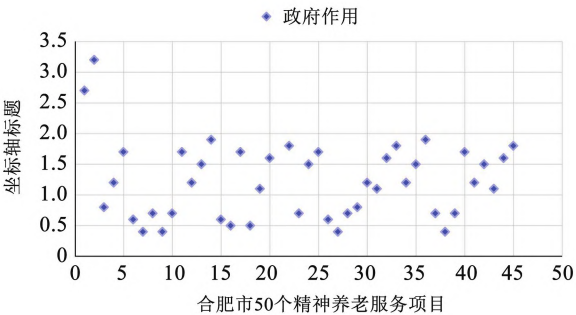
2.3 政府的精神养老主导地位未充分体现

根据差序格局理论,影响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质量的关系除血缘关系与地缘关系之外,还有业缘关系,即政府对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的主导^[8]。越是发达且完善的社会结构中,政府在养老服务中的主导作用与有效地位体现得越明显。政府能够整合国家卫生服务与公共卫生系统,制定适合当地老年人健康养老的策略,并采取具体行动来化解老年人的精神孤独感,包括启动“康养城市”等计划,实施老年人行为改变、心理教育、养老机构合作及一系列地方政策性支持活动。政府能够从宏观角度对既有养老服务资源及配置进行调控,优化养老服务资源配置。处于55~75岁过渡年龄的老年群体对政府的信赖程度较高,对政府主导的促进老年人独立、自力更生与自我保健观念转变,促进与健康行为、身体及社会活动相关的生活方式改变等方面的政策有很高的配合度。但目前政府在精神养老建设中提供的人力、物力、财力尚未能支持精神养老事业的良好发展。以合肥市为例,在50个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项目中,政府的作用相关性不高,普遍没有体现出政府在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中的主导地位(见图3)。



数据来源:《2022年合肥市老年人口与老龄事业统计调研》

图2 合肥市社区老年人精神服务建设项目现状
Fig. 2 Present situation of spiritual service construction project for the elderly in communities in Hefei City



数据来源:《2022年合肥市老年人口与老龄事业统计调研》

图3 合肥市50个精神养老服务项目中政府作用散点图
Fig. 3 Scatter plot of government role in 50 spiritual elderly care service projects in Hefei City

3 加快构建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体系的对策

人口老龄化背景下,构建科学完善的精神养老服务体系是解决精神养老供不应求问题的有效方法,能够为精神养老服务提供必要的保障。基于上文分析结果,建议通过以下几方面加快构建老年人的精神养老服务体系。

3.1 积极提高老年人社会生活参与度

社会参与对于满足人类被爱与归属感等基本需求至关重要。人口老龄化背景下的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体系旨在保障老年人思想认知与身体机能的同时,积极促进老年人主动参与社会活动。与其他老年人、朋友,特别是家庭成员的交流有助于加强社会联系,扩大老年人的社会参与度,进一步增加老年人的社交接触机会。通过社交获得的情感支持可使老年人在思想认知与身体机能上始终保持较高水平,是老年人生命质量保证的关键之一^[9]。具体来说,在血缘层面,子女要积极为老年人提供更高的情绪价值,鼓励老年人再就业或参与社会公益活动,使老年人通过参与获得对自身价值的肯定,避免被社会孤立等问题。子女还可鼓励老年人利用业余时间培养个人爱好与专长,或与朋友、邻居一起运动、旅游等,帮助老年人充分利用社会资源不断丰富生活内容,减少老年人因年龄增长、退休、子女不在身边等产生的无力、空虚感,也可以弥补子女因没有时间陪伴父母而产生的遗憾。在地缘层面,医生、护士、治疗师及社会福利组织与社会公益志愿者可在老年人的精神养老相关服务中发挥重要作用,为其提供专业服务与志愿服务相结合的综合养老服务。在业缘层面,要重点对老年人生活、工作、学习与娱乐场所相关的各项因素提供政策性扶持,如通过支持老年人继续教育、夕阳就业项目来解决老年人的精神需求与服务不平衡问题,满足老年人的精神健康与社会需求。

3.2 重点关注老年人的社会情感需求

人口老龄化背景下,向老年人提供精神养老服务对于预防、促进与维持老年人心理健康非常重要。老年人口是社区中的弱势群体与受抚养群体,需为其提供特殊的公共卫生干预措施,不仅延长其生命长度,还提升其生命质量。故有必要将包括心理健康在内的健康与保健作为社会公平对待老年人的优先事项。针对处于55~75岁过渡年龄的老年群体,建议重点关注其社会情感需求,尊重其情感生活选择。具体来说,在血

缘层面,子女除要尽量满足老年人的物质需求外,还需照顾其精神需求;对于无配偶老年人,子女要鼓励其坦诚面对自身的情感需求,在给予关爱的同时,也要鼓励老年人寻求配偶之爱,鼓励老年人追求晚年幸福生活。在地缘层面,为给老年人提供结识新朋友、增加社会联系的可能性,需为老年人提供更多与其他老年人联系、互相帮助、分享感兴趣话题的机会与平台,使其能够与其他老年人接触,从而降低被社会排斥的风险,促进我国养老服务转型期间的老年人社交互动,以此满足老年人的社会情感需求。在业缘层面,政府相关机构与部门可采用独特的微信息提取方法,通过在特征层面与决策层面的融合机制提升政府对老年人情绪预测的准确性,并通过适当的措施,如调动社会氛围,发挥宣传、引导、支持鼓励等作用,设计更好的社会参与方式来改善其心理健康水平。

3.3 加快完善精神养老相关法律法规

精神养老服务体系是人口老龄化背景下为老年人提供高质量养老服务,为老龄化过程提供应对方法,实现养老服务模式转型的关键。为此,除社会与情感方面的支持之外,更需要来自政府方面的法律法规支持,推动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法治化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是我国针对老年人合法权利颁布的一部法律,2013年将“常回家看看”写入其中,是精神养老法律法规方面很大的突破,并在2018年12月进行了第三次修改。但与其他养老事业发展完善的国家相比,我国关于精神养老的法律法规还不够全面具体^[10]。针对那些处于55~75岁过渡年龄的老年群体,建议将养老服务纳入法治化建设轨道,加快完善精神养老相关法律法规。具体来说,在血缘层面,要加重对子女赡养老年人的社会教化,要从法律法规的角度把传统文化中的孝文化从道德范畴提升到法律范畴,将孝道纳入法治化建设。在地缘层面,社区管理机构应做好老年人精神养老项目建设工作,以社区为主体,利用社区的自治权与协管权,在遵守现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社区工作进一步实现精神养老的法治化建设;可通过社区活动开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宣传工作,使之深入人心,为后续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法律法规的制定提供必要的群众基础。在业缘层面,政府相关机构与部门要从地区实际情况出发,在立法、执法方面做到公平、公正、公开,不断提升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法律法规的实施水平,切实做好老年人精神养老服务法律法规的落地实施。(下转第26页)

10)第*i*年*j*岁在职职工人数: x_j^i

11)第*i*年平均工资: ω_i

12)第*i*年*j*岁退休人数: y_j^i

3.4 模型建立

由上述假设条件可知,在整个目标区间内,任何第*i*年的养老金积累额^[8]为:第*i*年的养老金积累额=第*i*年的养老金收入-第*i*年的养老金支出,即 $W_i = S_i - Z_i$ 。其中,第*i*年的养老金收入=养老金缴费率*第*i*年工资总额=养老金缴费率*第*i*年城镇非私营人口数*第*i*年城镇非私营人口平均工资,即 $S_i = a\% * X_i * \omega_i$ 。第*i*年的养老金支出=第*i*年退休职工人数*第*i*年平均养老金=替代率*第*i*年的退休职工人数*第*i*年城镇非私营人口平均工资,即 $Z_i = b\% * Y_i * \omega_i$ 。

将第*i*年在职职工人数 X_i 与现有退休人数 Y_i 按年龄细分,得到:

$$W_i = S_i - Z_i = a\% * \sum_{j=c}^{T-1} x_j^i * \omega_i - b\% * \sum_{j=T}^{P-1} y_j^i * \omega_i$$

其中, c 为就业年龄, T 为退休年龄, P 为平均寿命。

当积累额为正值,即 $W_i \geq 0$ 时,说明第*i*年养老金收入大于支出,养老金收支可以达到平衡。当积累额为负值,即 $W_i < 0$ 时,说明第*i*年养老金支出大于收入,养老金收支失衡,出现缺口。故只需保证积累额为0或略有剩余,就能实现养老金收支平衡。基于此,得到目标函数:

$$\sum_{T=2023}^{2035} W_i \geq 0$$

3.5 模型求解

目前,我国养老保险平均缴费率为20%,平均替代率为61%,平均初始就业年龄为18岁^[8]。利用《中国统计年鉴-2022》查找目标区间内每年城镇非私营人口人数及每年退休职工人数^[1],将目标区间内每年

的城镇非私营人口的平均工资及每年的人口平均寿命带入模型,利用MATLAB软件进行求解,使国家养老金累计额大于或等于零,即国家养老金保持收支平衡。通过求解得到,男性最佳退休年龄为66岁,女性最佳退休年龄为61岁。

4 结束语

人口老龄化是人口发展的必然结果,我国进入老龄化社会后,国家养老金收支不平衡等一系列问题日益凸显。使用延迟退休年龄的方法来调整国家养老金收支是最为直接有效的举措,也能够适应经济发展状况与人口平均寿命增长的现实。将男性最佳退休年龄定在66岁,女性的最佳退休年龄定在61岁,相比目前的退休年龄仅有小幅提升,人民的负面情绪会相对较少,有利于安抚与疏导人民群众因延迟退休产生的负面情绪,保障延迟退休改革的平稳进行。

参考文献:

- [1] 付凌晖,刘爱华. 中国统计年鉴-2022[M].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22:4-5.
- [2] 陈卫. 中国人口负增长与老龄化趋势预测[J]. 社会科学辑刊, 2022(05):133-144.
- [3] Fitzhugh Craig M. A retirement for the ages[J]. National Parks, 2022,96(03):23-29.
- [4] 王甜. 我国最佳法定退休年龄的趋势分析与数学建模[D]. 赣州:江西理工大学,2012.
- [5] 王天营. 一元线性回归分析中三种检验的等价性研究[J]. 统计与决策,2011(03):8-11.
- [6] 李明星. 浅谈时间序列分析模型基本理论[J]. 科技风,2022(14):61-63,69.
- [7] 姜怀宇. 人口老龄化趋势下最优退休年龄估计[D]. 大连:东北财经大学,2020.
- [8] 武燕群. 人口老龄化背景下我国养老保险基金平衡研究[D]. 秦皇岛:燕山大学,2014.

(上接第21页)

参考文献:

- [1] 黄尧,马跃如. 主观规范、认知态度对养老服务消费意愿的影响——基于社会嵌入理论[J]. 财经理论与实践,2023,44(05):122-129.
- [2] 赵浩华. 合作生产视域下社区互助养老服务再思考[J]. 行政论坛,2023,30(05):149-155.
- [3] 李斌,黄岩松,李浩平. “四业”联动 打造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专业群的创新与实践[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3(26):23-28.
- [4] 贾凯冬,夏一鸣,赵国昌. 居家与社区养老服务与老年人精神健康[J]. 世界经济,2023,46(08):163-185.
- [5] 孟皓,王毅杰. 心灵安养:具身视域下民族地区老年人养老实践研究[J].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39(02):76-84.

- [6] 马华,罗仕鉴. 面向精神养老的SpNQ多维度体验研究[J]. 包装工程,2020,41(22):130-136.
- [7] 李晨,赵海云. 生态文明视角下乡村休闲养老精神需求研究——以靖安县中源客家避暑小镇为例[J]. 城市发展研究,2020,27(01):7-11.
- [8] 林顺利,朱睿锐. “缺位”与“篡位”:乡村宗教组织的生长路径——以农村社区老年人群的精神需求满足为线索的功能分析[J]. 青海民族研究,2019,30(02):188-197.
- [9] 张博. “互联网+”视域下智慧社区养老服务模式[J]. 当代经济管理,2019,41(06):45-50.
- [10] 李文洋. 精神养老国际经验与借鉴[J]. 中国老年学杂志,2017,37(20):5176-5178.